

2016年度
梅州市技师学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梅州市技师学院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梅州市技师学院2016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梅州市技师学院2016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梅州市技师学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梅州市技师学院创办于1985年，是由梅州市政府主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管的梅州市唯一的一所技师学院。学院主要职能是贯彻执行国家教育方针和《职业教育法》；承担中高等职业教育和中高级技能人才培养；开展农民工培训、下岗人员失业再就业培训，在岗职业技能提升培训和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

二、内设机构及人员编制情况

学院内设办公室、教务科、培训科、总务科、招生就业科、学生科、商务贸易系、计算机技术系、机械工程系和电气与汽车工程系。学校现有教职工284人，其中财政拨款人员65人，经费自筹人员72人，合同人员131人，离退休人员16人。

第二部分
梅州市技师学院2016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州市技师学院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3,562.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0.0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2	0.00
三、事业收入	4	1,025.06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4	3,428.37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六、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83.5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16.9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77.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4,587.43	本年支出合计	51	3,606.0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52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3,734.70	其中：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53	0.00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5	3,734.70	转入事业基金	54	0.00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4,716.10
	27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6	4,716.10
	28			57	
总计	29	8,322.13	总计	58	8,322.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梅州市技师学院 2016 年度部门决算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梅州市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587.43	3,562.37	0.00	1,025.06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4409.76	3384.70	0.00	1,025.06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4409.76	3384.70	0.00	1,025.06	0.00	0.00	0.00
2050303	技校教育	4409.76	3384.70	0.00	1,025.0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55	83.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3.55	83.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3.55	83.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92	16.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5	医疗保障	16.92	16.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16.92	16.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20	77.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88	38.8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88	38.8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38.32	38.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38.32	38.3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梅州市技师学院 2016 年度部门决算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梅州市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606.04	1,753.06	1,852.97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428.37	1,575.39	1,852.97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3,428.37	1,575.39	1,852.97	0.00	0.00	0.00
2050303	技校教育	3,428.37	1,575.39	1,852.9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55	83.5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3.55	83.55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3.55	83.55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92	16.92	0.00	0.00	0.00	0.00
21005	医疗保障	16.92	16.92	0.00	0.00	0.00	0.00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16.92	16.9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20	77.2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88	38.8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88	38.88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38.32	38.32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38.32	38.3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梅州市技师学院 2016 年度部门决算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州市技师学院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562.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2,403.31	2,403.31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83.55	83.5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6.92	16.9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77.20	77.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3,562.37	本年支出合计	49	2,580.98	2,580.9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3,710.9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4,692.33	4,692.3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3,710.94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7,273.31	总计	54	7,273.31	7,273.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梅州市技师学院 2016 年度部门决算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技师学院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580.98	728.01	1,852.97
205	教育支出	2,403.31	550.33	1,852.97
20503	职业教育	2,403.31	550.33	1,852.97
2050303	技校教育	2,403.31	550.33	1,852.97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55	83.5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3.55	83.55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3.55	83.55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92	16.92	0.00
21005	医疗保障	16.92	16.92	0.00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16.92	16.9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20	77.2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88	38.8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88	38.88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38.32	38.32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38.32	38.3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梅州市技师学院 2016 年度部门决算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部门：梅州市技师学院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46.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64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01.01	30201	办公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98.75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10.32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17.81	30206	电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3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1.12	30211	差旅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83.44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5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16.92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38.88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2.00	30229	福利费	0.53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8.3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1			
人员经费合计		727.37	公用经费合计					0.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梅州市技师学院 2016 年度部门决算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16年度预算数						2016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2016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梅州市技师学院 2016 年度部门决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技师学院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梅州市技师学院2016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6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梅州市技师学院2016年度收入总计4587.43万元，支出总计3606.04万元。

二、2016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4587.4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562.37万元，占77.66%。事业收入1025.06万元，占22.34%。

三、2016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3606.0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53.06万元，占48.61%；项目支出1852.97万元，占51.39%。

四、2016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梅州市技师学院2016年财政拨款收入总决算3562.37万元和财政拨款支出总决算2580.98万元。

五、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年度财政拨款支基本出728.01万元，主要用于：

(一)教育支出550.33万元，占75.59%。(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3.55万元，占11.48%。(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6.92万元，占2.32%。(四)住房保障支出77.20万元，占10.61%。项目支出1852.97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教学设备采购和实训室建设等工作项目。

六、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人员经费546.2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离休费、医疗费、住房公积金、助学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七、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支出说明

2016年单位无“三公”经费拨款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说明

学院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一般公务使用。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3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3台（套）属学生用实习设备。

十、关于2016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学院在当年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未进行绩效评价工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基本支出补助和项目支出补助。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教育支出：反映事业单位教育事务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指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指事业单位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便的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指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事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